安徽建工钢构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桥梁钢结构智能制造基地（芜湖）扩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验收意见

2026 年 5 月 20 日，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等相关文件要求，安徽建工钢构智能制造有限公司在本公司组织召开了“桥梁钢结构智能制造基地（芜湖）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技术审查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安徽建工钢构智能制造有限公司（建设单位和报告编制单位）等人员，会议邀请相关行业专家组成验收监测报告技术审查组。与会代表听取了验收监测单位关于项目建设、调试情况和验收监测报告主要内容的汇报，审查了相关资料，现场检查了环保设施运行工况，形成审查意见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安徽省芜湖市三山经济开发区保定街道峨溪路 36 号；

建设性质：改扩建；

建设规模：本次验收时产能为年产桥梁钢结构 122000t、桥梁伸缩缝 17000m；

建设内容：1、主体工程：1#厂房（设置下料区、机加工区、焊接区、单元组装打磨区、整体组装焊接区、钢材检验区、1#原料区等）、2#厂房（设置喷砂房（24 m×15 m×8 m）2 间、主生产线固定式喷漆晾干房（24 m×15 m×8 m）4 间）、3#厂房（设置原料堆存区、下料区、激光切割区、焊接区、半成品堆存区等，新增桥梁伸缩缝生产线 2 条，年产 17000 米伸缩缝）；4#厂房（设置原材料堆存区、下料区、机加区、装配焊接区、抛丸区、打磨矫正区、固定式喷漆房(50m×26m×20m)1 间等）；2、公用工程：给水、排水、供电工程、空压机房；3、辅助工程：综合楼、后勤服务楼；4、储运工程：原料区、化学品仓库、成品区、储气站；5、环保工程：废水、废气、噪声治理设施及一般固废贮存场所、危废暂存库等。

验收范围：整体验收。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安徽建工钢构智能制造有限公司拟投资18000万元在现有厂区内，购置设备，改扩建“桥梁钢结构智能制造基地（芜湖）扩建项目”。2024年9月18日，安徽芜湖三山经济

开发区管委员会以三经信【2024】315号文件对该项目进行了立项，项目代码：2411-340208-04-02-805511。

2024年9月，安徽建工钢构智能制造有限公司委托芜湖民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安徽建工钢构智能制造有限公司桥梁钢结构智能制造基地（芜湖）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并于2025年6月27日获得芜湖市生态环境局批复（芜环行审〔2025〕117号）。并于2026年2月11日取得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为：91340208MA2WJKE90B001U。

二、污染防治措施

1、废气

①预处理抛丸粉尘

抛丸粉尘在密闭抛丸室内通过风机产生负压状态被收集，收集后的抛丸粉尘通过1#布袋除尘器处理，再通过 2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

②预处理喷漆烘干废气

喷漆工序在密闭空间进行，喷漆烘干废气通过负压收集后通过 1#过滤棉+活性炭吸附脱附+RCO 处理后，从 25m 高排气筒（DA002）排出。

③喷砂粉尘

本项目喷砂工序在 2#厂房的密闭喷砂房进行，喷砂粉尘在密闭喷砂房内通过风机产生负压状态被收集，收集后的喷砂粉尘通过 2#布袋除尘器处理，再通过 25m 高排气筒（DA003）排放。

④2#厂房调漆废气、喷漆及晾干废气、洗枪废气与危废暂存间废气通过负压收集后一同经 2#过滤棉+活性炭吸附脱附+RCO 处理，处理后通过 25 m 高排气筒（DA004）排放。

⑤主生产线抛丸粉尘

抛丸工序在密闭的通道式抛丸机进行抛丸粉尘通过设备内置风机产生负压状态被收集，收集后的抛丸粉尘通过设备自带的脉冲滤筒除尘器处理，再通过 25m 高排气筒（DA005）排放。

⑥4#厂房调漆废气、喷漆及晾干废气、洗枪废气通过收集后一同经 3#干式过滤器+活性炭吸附脱附+RCO 处理，处理后通过 25 m 高排气筒（DA006）排放。

⑦下料烟尘

激光切割粉尘和等离子、火焰切割烟尘经设备自带除尘系统处理，未收集的下料烟尘和收集后未处理的粉尘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⑧打磨粉尘

因项目生产的工件的尺寸较大，打磨工序产生的打磨粉尘不易收集，本项目采用移动式除尘器处理打磨粉尘，未收集的打磨粉尘和收集后未处理的粉尘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⑨焊接烟尘

本项目 1#厂房有 30%通过焊接机器人与 U 肋/板肋板单元焊接机焊接，焊接烟尘通过设备自带滤筒除尘器处理，有 60%大件焊接在高跨区域通过二保焊机焊接，焊接烟尘通过 10 套吹吸式焊烟收集净化系统处理，其余 10%小件通过二保焊焊接方式焊接，焊接烟尘采用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对焊烟进行净化；3#厂房焊接烟尘通过吹吸式焊烟收集净化系统处理；4#厂房 40%焊接都在 H 型钢智能生产线中和小件智能焊接生产线(焊接机器人)中进行，焊接烟尘通过设备自带滤筒除尘器处理，其余 60%大件焊接在二三四高跨焊接拼装位置通过二保焊机焊接，焊接烟尘通过吹吸式焊烟收集净化系统处理，未收集的焊接粉尘和收集后未处理的粉尘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2、废水

厂区内实行雨污分流排水体系，本项目无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 中三级标准，并满足污水纳管协议要求通过污水管网接入滨江污水处理厂。

3、噪声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生产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选用低噪设备，并针对性地分别采取隔声、消声减振和强化生产管理等措施降低噪声。根据监测结果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中3类标准。

4、固体废物

项目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一般工业固废主要有废钢丸钢砂、金属边角料、滤筒除尘器与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废滤筒与废布袋、废焊渣，外售综合利用或委外处置；危险废物废过滤材料及漆渣、废漆桶、废活性炭、废切削液、废切削液桶、废溶剂、废催化剂、废润滑油、废油桶、废含油手套、抹布等委托安徽嘉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5、其他环保设施

（1）防渗设施

危废暂存场所落实了防腐防渗措施。

（2）规范化排污口

按规范设置了各类标识。

三、验收监测结果及现场检查情况

2026年04月15日-16日潍坊伟华检测服务有限公司对该工程生产情况和环保设施运行情况进行现场勘察，并进行布点监测。监测结果如下：

1、废气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预处理抛丸废气（DA001）排气筒出口颗粒物排放浓度范围为（4.4~5.3）mg/m3、排放速率范围为（0.045~0.049）kg/h；预处理喷漆烘干废气（DA002）排气筒出口颗粒物排放浓度范围为（5.1~5.7）mg/m3、排放速率范围为（0.052~0.063）kg/h；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范围为（5.81~6.05）mg/m3、排放速率范围为（0.060~0.068）kg/h；喷砂废气（DA003）排气筒出口颗粒物排放浓度范围为（5.6~6.6）mg/m3、排放速率范围为（0.32~0.35）kg/h；2#厂房喷漆房内调漆、喷漆及晾干、洗枪、危废暂存废气（DA004）排气筒出口颗粒物排放浓度范围为（5.9~6.8）mg/m3、排放速率范围为（0.30~0.39）kg/h；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范围为（7.05~7.41）mg/m3、排放速率范围为（0.38~0.43）kg/h；二甲苯排放浓度范围为（0.623~0.662）mg/m3、排放速率范围为（0.033~0.039）kg/h；乙酸丁酯排放浓度范围为（4.14~4.45）mg/m3、排放速率范围为（0.22~0.26）kg/h；乙酸乙酯排放浓度范围为（4.59~4.89）mg/m3、排放速率范围为（0.24~0.29）kg/h。颗粒物排放浓度及速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相关排放限值；非甲烷总烃、二甲苯、乙酸乙酯、乙酸丁酯排放浓度及速率满足安徽省地方标准《固定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 第6部分：其他行业》（DB34/4812.6-2024）表1、表2 中浓度限值。

厂界颗粒物浓度范围为（173~395）μg/m3，二甲苯浓度未检出，非甲烷总烃浓度范围为（0.77~2.87）mg/m3，厂区非甲烷总烃浓度范围为（3.08~3.26）mg/m3，厂界颗粒物、二甲苯、非甲烷总烃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厂区内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浓度满足安徽省地方标准《固定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 第6部分：其他行业》（DB34/4812.6-2024）表4同时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管控要求。

2、废水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厂区污水排口1pH值为（7.2~7.5），COD的浓度范围为（156~181）mg/L，BOD5的浓度范围为（72.8~76.7）mg/L，氨氮的浓度范围为（3.72~4.02）mg/L，悬浮物的浓度范围为（212~246）mg/L，动植物油的浓度范围为（0.48~0.66）mg/L；污

水排口2pH值为（6.9~7.5），COD的浓度范围为（206~233）mg/L，BOD5的浓度范围为（94.1~97.8）mg/L，氨氮的浓度范围为（3.53~3.77）mg/L，悬浮物的浓度范围为（254~276）mg/L，动植物油的浓度范围为（0.79~0.97）mg/L，厂区污水排口 pH 值、COD、BOD5、氨氮、SS、动植物油监测结果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的三级标准及滨江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

3、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噪声昼间监测结果为52.3～57.3dB(A)，夜间监测结果为42.5～48.5 dB(A)，厂界噪声监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限值要求。

4、固废检查结果

项目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一般固废主要有废钢丸钢砂、金属边角料、滤筒除尘器与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废滤筒与废布袋、废焊渣。危险固废主要指废过滤材料及漆渣、废漆桶、废活性炭、废切削液、废切削液桶、废溶剂、废催化剂、废润滑油、废油桶、废含油手套、抹布交由安徽嘉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

四、本项目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该项目废气、废水、噪声均达到相应的排放标准，固废妥善处置，满足相关环保要求。

五、验收结论

按《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所规定要求：本项目建设前期环境保护审查、审批手续完备，技术资料与环境保护档案资料基本齐全；环境保护设施已按环评及批复的要求落实，环境保护设施经检测合格，具备环境保护设施正常运转的条件。验收组成员认为安徽建工钢构智能制造有限公司桥梁钢结构智能制造基地（芜湖）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六、公司承诺

1. 定期对各项环保设备进行维护和保养，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2. 运营期进一步加强厂区的环境管理。加强职工培训，提高全员环保意识。

安徽建工钢构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2026 年 5 月 20 日

附：参会人员签到表

安徽建工钢构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桥梁钢结构智能制造基地（芜湖）扩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签到表

时间：2026年5月20日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方式
1	张[illegible]	安徽建工钢构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15855178[illegible]
2	张[illegible]	芜湖市[illegible]环境[illegible]	高工	13083032020
3	朱[illegible]	安徽师范大学	教授	15155300079
4	杨[illegible]	安徽师范大学	教授	13696567592
5	叶[illegible]	安徽建工钢构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环保主管	13855319338
6	李[illegible]	安徽建工钢构	实施	15905569585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专家意见：

安徽建工钢构智能制造有限公司桥梁钢结构智能制造基地（芜湖）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技术审查及现场检查意见

2026年5月20日，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82号）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等相关文件要求，安徽建工钢构智能制造有限公司在本公司组织召开了“桥梁钢结构智能制造基地（芜湖）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技术审查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安徽建工钢构智能制造有限公司（建设单位和报告编制单位）等人员，会议邀请相关行业专家组成验收监测报告技术审查组。与会代表听取了验收监测单位关于项目建设、调试情况和验收监测报告主要内容的汇报，审查了相关资料，现场检查了环保设施运行工况，形成审查意见如下：

一、项目建设内容情况：

建设地点：安徽省芜湖市三山经济开发区保定街道峨溪路36号；

建设性质：改扩建；

建设规模：本次验收时产能为年产桥梁钢结构122000t、桥梁伸缩缝17000m；

建设内容：1、主体工程：1#厂房（设置下料区、机加工区、焊接区、单元组装打磨区、整体组装焊接区、钢材检验区、1#原料区等）、2#厂房（设置喷砂房（24 m×15 m×8 m）2间、主生产线固定式喷漆晾干房（24 m×15 m×8 m）4间）、3#厂房（设置原料堆存区、下料区、激光切割区、焊接区、半成品堆存区等，新增桥梁伸缩缝生产线2条，年产17000米伸缩缝）；4#厂房（设置原材料堆存区、下料区、机加区、装配焊接区、抛丸区、打磨矫正区、固定式喷漆房(50m×26m×20m)1间等）；2、公用工程：给水、排水、供电工程、空压机房；3、辅助工程：综合楼、后勤服务楼；4、储运工程：原料区、化学品仓库、成品区、储气站；5、环保工程：废水、废气、噪声治理设施及一般固废贮存场所、危废暂存库等。

验收范围：整体验收。

二、建设单位应进一步完善以下工作：

1、规范设置危废暂存库，严格执行危废的各项管理规定。

2、加强废气污染防治设施的运行及维护，确保废气稳定达标排放。

3、完善环保设施相关台账。

三、验收监测报告应对以下内容进一步修改完善：

1、明确验收范围。核实原辅材料种类、数量及成分、生产设备数量，梳理并细化项目的变更情况。

2、核实水平衡。完善“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四、审查结论：

《验收监测报告》编制较规范，内容较全面，基本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要求，监测过程质量控制完备，监测结果总体可信，《验收监测报告》经修改完善可作为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依据。

本项目前期环境保护手续完备，基本按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现场检查企业环境管理规范，专家组认为本项目未发生重大变动，该项目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专家组：

2026年5月20日